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自願公佈  
有關  
戰略性合作意向書**

本公佈乃由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佈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富迪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富迪健康」）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戰略性合作意向書（「意向書」），內容有關於研發茶多酚、植物幹細胞及小分子肽技術以及其應用技術方面之潛在合作。

意向書僅作為有關本公司與富迪健康之潛在合作之框架文件，對本公司或富迪健康不具法律約束力。

**訂立意向書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個人電腦產品的設計、製造及分銷，以及透過其廣闊的分銷網絡，分銷範圍廣泛的個人電腦及非個人電腦產品。

富迪健康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主要從事健康、美容及家庭護理產品的科學研究、產品開發、製造及銷售的直銷企業。

董事會相信，意向書項下擬進行之潛在合作（如獲落實）將可讓本集團進軍中國健康及美容產品行業，並擴闊本集團之業務範疇，而不時尋求合適投資機會以多元化發展其現有業務組合及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對本集團有利。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意向書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與富迪健康之代表仍就潛在合作之方向及範圍進行磋商。本公司與富迪健康可能訂立進一步協議，以協定意向書項下擬進行之潛在合作之詳細條款及條件。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就意向書項下擬進行之潛在合作訂立具法律約束力協議。因此，意向書項下擬進行之潛在合作未必一定會進行。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陳卓豪先生及趙亨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漢章先生、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

\* 僅供識別